

泉州市档案专业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泉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泉档职改〔2023〕1号

泉州市档案专业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泉州市职称改革 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档案系列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档案局、人社局，台商投资区党工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泉州开发区党工委办公室、社会事业局，市直各单位职改办，有关档案服务企业：

福建省 2022 年度档案系列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已经启动。请按照闽档职改〔2023〕1号、2号文件的要求，认真组织档案专业技术人员做好职称评审材料申报工作。现将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审范围

申报评审的人员范围按闽档职改〔2023〕1号、2号文件的要求执行。

二、报送时间及地点

（一）报送时间

采取分批报送的方式。未按规定或逾期报送的，将不予受理申报。

1. 副高级：2023年3月15日至3月31日；

2. 初、中级：2023年4月15日至4月30日。

（二）报送地点

请申报评审的人员将申报材料直接送达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档案监管科（泉州市行政中心5号楼5920室），并现场填写相关表格基本信息。

三、其他事项

评审相关表格部分有变更，请登陆福建档案信息网 (<http://www.fj-archives.org.cn>) “通知公告”栏目下载。

联系人：林少辉 22231509 13665959232。

泉州市档案专业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泉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月31日

办公室

泉州市档案专业职改办

2023年2月2日印发